裁處日期:107/05/01~107/05/31

	受處分單位	頻率	處分書文號	節目名稱	播出日期 播出時間	違法事實	受處分內容說明	核處情形
1	人生廣播電台股份有限公司	89.5MHz	通傳內容字第 10700195540號 處分日期: 107/05/04	博士通今	107/02/21 10:00~12:00	違人節 告 與 所 別	受處分人經營之人生廣播電臺(頻率FM89.5MHz)107年2月21日10時至12時播送「博古通今」節目,主持人於節目中以口述及與民眾叩應對話方式,順勢推介「龜鹿雙寶精華錠」商品之名稱、療效、贈品(養身茶、伊達康)及服務電話等商業資訊,係節目形式明顯為特定商品宣傳、鋪陳、促銷,且節目與廣告互相搭配,致有電臺所播送之節目未能明顯辨認,並與其所插播廣告未區隔。此有本會廣播電臺節目紀錄表及側錄光碟可稽,已違反廣播電視法第33條規定。	警告 NT\$0
2	宜蘭之聲廣播電台股份有限公司	90. 7MHz	通傳內容字第 10748011670號 處分日期: 107/05/10	晚安一路發	106/12/18 20:00~22:00	建法與分開 電未顯	受.7MHz) \$106年12月18日20時種 童.22時播 電.22時播 電.22時播 電.22時播 電.22時播 電.22時播 電.22時播 電.22時播 電.22時播 電.22時播 電.22時播 電.22時播 電.22時期 電.22時播 電.22時播 電.22時 電.22時 電.22時 電.22時 電.22時 電.22時 電.23時 電.2	罰鍰 NT\$9,000

裁處日期:107/05/01~107/05/31

	受處分單位	頻率	處分書文號	節目名稱	播出日期 播出時間	違法事實	受處分內容說明	核處情形
							水:主持人: 要看啦,不然太貴了,没法子,1公斤10萬元滴下去馬上好,不是滴眼睛,是滴口中,舌下吸收,從腦部去,從眼睛進去,有黑影或雙影,你滴進去,眼睛閉一下子再打開,好像玻璃霧一下子擦的亮晶晶,很厲害。」聽眾:「有這種東西?」主持人:「最新的東西都在我這兒」藥膏:聽眾:「上週四有叫你幫我寄來	
3	金聲廣播電台股份有限公司	92. 1MHz	通傳內容字第 10748011910號 處分日期: 107/05/10	心情加油站	106/11/29 18:00~19:00	違法與 分開	受處分人經營之金聲廣播電臺(頻率FM92.1MHz)於106年11月29日18時至19時播送「心情加油站」節目,推介與宣傳特定商品,提及以下商業訊息,並與廣告互相搭配,此與引聽眾購買,致有節目未能明顯辨認,並與其所插播之廣告未區隔。此有本會廣播電視法第33條規定:產品,價格與優惠:1個月900元,3個月2,700元,扣掉運費優惠:1個月900元。6個月4,500元,1個月多少?750元。促銷言論:產品開放讓人試用無效可以退錢;電臺產品不放心,這有美國FDA認證。服務電話:0800-055099。廣告時段結束回到節目現場時,未依規定播報節目名稱。	罰銭 NT\$9,000
4	金台灣廣播電台股份有限公司	88.9MHz	通傳內容字第 10748012400號 處分日期: 107/05/21	阿宏俱樂部	107/02/12 00:00~02:00	違反廣電 法-節目未 與廣告明顯 分開	受處分人經營之金台灣廣播電臺(屏東地區,頻率FM88.9MHz)107年2月12日0時至2時播送之「阿宏俱樂部」節目,主持人藉由訪問來賓及與民眾叩應訂購產品之方式,順勢推介「酵素(六年的酵素)」特定產品,整體節目內容介紹商品名稱、療效、贈品(發財金紅包或寶靈膏)、服用方法、包裝、優惠價格及服務電話等商業資訊,節目形式明顯為特定商品宣	罰鍰 NT\$9,000

裁處日期:107/05/01~107/05/31

受處分單位	頻率	處分書文號	節目名稱	播出日期 播出時間	違法事實	受處分內容說明	核處情形
						傳、促銷,以吸引聽眾叩應購買商品,致節目 未能明顯辨認,並與其所插播之廣告未區 隔,此有本會廣播電臺節目紀錄表及側錄光碟 可稽,已違反廣播電視法第33條規定。	
華聲廣播股份有限公司	1224kHz	通傳內容字第 10748012460號 處分日期: 107/05/21	無所不談	107/03/20 22:00~00:00	達法與分開 電末顯	受處M1224kHz)107年3月20日22時至24時播 是M1224kHz)107年3月20日22時至24時播 是M1224kHz)107年3月20日22時至24時播 是M1224kHz)107年3月20日22時至24時播 是基準學之之,在其時, 是其中,式一時產品, 與主,其一之之, 與主,其一之之, 與主,其一之之, 與主,其一之之, 與主,其一之之, 與之之之, 與之之之, 與之之之, 其之之。 之之之。 之之之。 之之之。 之之之。 之之。 之之。	罰鍰 NT\$9,000
華聲廣播股份有 限公司	1224kHz	通傳內容字第 10700201090號 處分日期: 107/05/29	青春好歌 聲-藝甯俱 樂部	107/03/20 18:00~20:00	違反廣電 反廣目未 與廣告明顯 分開	受處分人經營之華聲廣播電臺(頻率AM1224kHz)107年3月20日18時至20時播送「青春好歌聲-藝甯俱樂部」節目中,主持人以口述推介「洗面乳、青春露、EGF精華液、緊實霜、美麗王、阿固力、大豆異黃酮、護麗寶膠囊(健康美麗九合一)及梅糖酸」等商品,並詳細說明前揭商品之名稱、成分、療效、優惠價格、服用方法及服務電話等商業資訊,宣傳	罰鍰 NT\$9,000

裁處日期:107/05/01~107/05/31

受處分單位	頻率	處分書文號	節目名稱	播出日期播出時間	違法事實	受處分內容說明	核處情形
						及推介特定商品,以吸引聽眾購買商品,且節 目與廣告互相搭配,致節目未能明顯辨認,並 與其所插播之廣告未區隔,此有本會廣播電臺 節目紀錄表及側錄光碟可稽,已違反廣播電視 法第33條規定。	

罰鍰: 5 件 警告: 1 件 撤銷: 0 件 核處金額: NT\$45,000元